

经济问题探讨

第5期

《经济问题探讨》编辑室编

北京市经济学总会资料室出版

《资本论》的现实意义

提 要

龚士其

《资本论》是马克思的主要著作。

恩格斯在《资本论第一卷书评》一文中指出：“自地球上有了资本家和工人以来，没有一本书象我们面前这本书那样，对于工人具有如此重要意义。”《资本论》对资本和劳动关系进行了周密系统的分析，揭示了资本主义经济运动的客观规律，在适当的地方，它又论述了资本主义的上层建筑，这就把资本主义的全貌和盘托出，“正象一个观察者站在最高的山巅观赏那罗列在周围的山景一样”。

马克思以毕生的精力写作《资本论》。马克思逝世后，恩格斯花费了十多年的时间，把《资本论》的第二卷和第三卷整理出版。马克思、恩格斯所以如此重视《资本论》的写作，是为了阐明无产阶级的历史地位和创建社会主义的任务，为无产阶级政党确立革命斗争的理论奠定基础。恩格斯说：德国无产阶级政党的“全部理论内容是从研究政治经济学产生的。”所以《资本论》的出版“无疑是向资产者（包括土地所有者在内）脑袋发射的最厉害的炮弹。”

《资本论》的问世，建立了无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使政治经济学发生了革命性的变革。

《资本论》在实质上是建立在历史唯物主义的基础上，但它又使历史唯物主义得到全面的论证。历史唯物主义和剩余价值理论的建立，使社会主义由空想变为科学。可见，《资本论》是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十分锐利的武器，它在马克思主义三个组成部分中占有突出的地位。按照列宁的说法，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是马克思主义的主要内容。

一百多年的历史证明，《资本论》的理论是完全正确的，它具有无比的力量和威力。它宣告：“生产资料的集中和劳动的社会化，达到了同它们的资本主义外壳不能相容的地步。这个外壳就要炸毁了。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丧钟就要敲响了，剥夺者就要被剥夺了”。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开辟了人类历史的新纪元，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所作的科学预见已开始变为现实。

《资本论》出版以来，一直遇到资产阶级及其代理人不遗余力的攻击。在我国十年动乱期间，康生、林彪一伙极力反对学习《资本论》，他们宣称《资本论》已经过时。中央党校在五十年代曾经系统地讲授过《资本论》，这也成为一个罪状。阶级敌人在当前越是拚命反对《资本论》，越加证明《资本论》至今仍然具有强大的生命力。

《资本论》的现实意义何在呢？

书中指出：“帝国主义是作为一般资本主义基本特征的发展和直接继续而成长起来的。”《资本论》的基本原理同样适用于帝国主义。列宁根据帝国主义时代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创建了帝国主义理论，这是《资本论》的续篇。当前，我们要继续运用《资本论》的基本原理和列宁的帝国主义理论对现代帝国主义问题作进一步的研究。《资本论》的现实意义决不仅限于此，它对我们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也具有重大的意义。

最近一、二年内，广大干部普遍学习了中共中央研究室编的《资本论》第二卷节录本。这是过去所未有的。这次学习，进一步提高了广大干部和群众学习《资本论》的兴趣和热情，也加深了我们对学习《资本论》现实意义的认识，党校学员普遍反映，学习《资本论》第二卷可以帮助我们把自己的建设经验上升为理论，把长期没有弄清楚的问题从理论上弄清楚。他们认为：只要具备条件，我们的干部必须学习《资本论》，这好似一个十分干渴的人需要喝到清泉那样迫切。

问题是，《资本论》是一百年以前的著作，而且主要是研究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那么，它对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为什么还有那么重大的意义呢？这是因为：

第一，《资本论》虽然是论述资本关系的，甚至正如列宁所说，还是仅以此为限的。但是，为了对资本关系进行历史的考察，这就必然要涉及过去的社会经济关系和社会主义的经济关系。

第二，人类社会生产有某些共同的规律，有的适用于各个社会形态，如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有的适用于几个社会形态，如价值规律等等。特别重要的是，社会主义经济和资本主义经济都是社会化生产。马克思揭示了社会化生产的一般规律，它既适用于资本主义经济，也适用于社会主义经济。

第三，社会主义公有制是作为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对立物而产生的，马克思在分析资本关系时，有时就直接论及与它相对立的社会主义经济关系。所以，在《资本论》中，有许多有关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的论述。

第四，《资本论》的无产阶级立场和分析问题的唯物辩证的方法，永远是我们必须认真学习的。

当前，我们在运用《资本论》的基本原理时，决不能照搬照抄，我们必须从中国实际出发，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实际相结合，我们还必须认识到资本主义经济与社会主义经济是有本质差别的，而且是直接对立的。

三

《资本论》各卷对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和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建设，至少可给我们以下一些重要启发：

第一，从《资本论》第一卷揭示的资本主义生产的实质中可以看到，社会主义经济制度较之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具有无比的优越性。

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建立在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基础上，工人处于雇佣奴隶的地位，忍受着资本主义的残酷剥削。资本主义社会的财富，越来越集中在少数大资本家手

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后，为了使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日益巩固和发展，使国家繁荣昌盛，人民生活不断提高，同样要依靠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建立自己的现代化物质基础。当私有制改造基本实现以后，我们党的工作着重点就应该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当前，我们为实现四个现代化而奋斗，这是无产阶级的伟大的历史任务。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之间存在着非对抗性的矛盾，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生产关系也要不断地发生变革。但是，生产关系的不断完善和逐步向共产主义过渡，都必须与生产力相适应。

第二，《资本论》第二卷考察了资本的流通过程。资本是带来剩余价值的价值，是一种剥削关系。但它只有在运动中才能存在和发展。《资本论》第二卷首先分析单个资本的周转和循环，然后分析社会资本的再生产与流通，阐明社会资本再生产的实现条件。资本主义的生产过程，就其总体来说，是生产过程与流通过程的统一。生产过程与流通过程密切联系着，资本家要进行生产，榨取剩余价值，首先要购买劳动力与生产资料，然后进入生产过程，最后再把新生产的产品投入流通过程，实现剩余价值。所以，生产过程必须要以流通过程为媒介，才能正常进行。另一方面，流通过程的顺利发展，也要以生产过程的正常进行为条件。这对社会资本再生产来说，同样如此。社会生产是由众多的企业组成的，但它们可归并为生产资料生产和消费资料生产两大部类，在这两大部类之间，以及在两大部类内部都必须进行流通，才能使资本家得到他们需要的生产资料，以及资本家和工人需要的生活资料，使社会再生产正常进行。但在现实生活中，无论是个别企业的再生产或社会再生产，我们往往把二者人为地割裂开来，从而使生产和流通受到严重干扰。

《资本论》第二卷阐明了一系列有关社会再生产的基本原理。我们应特别重视经济发展

在社会主义经济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之上的、有利于人民的经济。社会主义消灭了剥削，劳动人民成了国家和企业的主人，生产的目的是为了造福人民。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与生产社会性的统一，保证了社会主义经济能够有计划按比例协调地发展。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由于建设指导思想上的失误，曾经使我国经济建设遇到几次挫折，但这不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本身的产物。当我们党纠正了这些错误，我国的经济就又健康地发展了。

在当前，帝国主义经济正陷入新的困境，恰恰相反，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正在日益显著地表现出来。

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建立和发展，资本主义所以能够战胜封建主义，是由于资本主义逐步建立了先进的物质技术基础。“资产阶级在它还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时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随着社会生产力的不断发展，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经历了简单协作、工场手工业和机器大工业阶段。当资本主义以榨取相对剩余价值为主要形态时，劳动从形式上隶属于资本进而变为现实的隶属。资本主义发展了现代的社会化大生产，但它同时也加剧了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为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准备了物质条件。

无产阶级的历史任务，就是要把资本主义社会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社会，实现共产主义。

《资本论》第二卷阐明了生产与流通的辩证关系。生产与流通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生产决定流通，流通反作用于生产。生产与流通的统一，构成了社会再生产的过程。生产与流通的矛盾，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是不可调和的。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与流通的矛盾是可以调和的。通过计划经济，可以实现生产与流通的统一，保证社会再生产的顺利进行。

比例和经济效果两个问题。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个别企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是实现再生产和取得较好经济效果所必须的。社会主义企业的生产，应根据本企业的生产能力，使劳动力与生产资料保持一定的比例关系，并且要使企业资金按照一定比例分为货币资金、生产资金和商品资金。这三种资金既要依次通过各个循环阶段，又要同时并存。这样，才能使企业的购、产、销统一，保持资金运动的连续性。在资金的使用上，应改进企业管理，提高固定资金和流动资金的利用率，加速资金周转。对货币资金的使用，要力求增加企业盈利。对生产资金的使用，必须生产适销对路的商品，注意产品质量，尽力改进生产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节约物化劳动和活劳动，降低生产成本。对商品资金的使用，在供销活动上要尽量减少以至消除不合理的库存，为生产服务。总之，整个企业的经济活动必须注意经济效益，达到以最小的劳动物质消耗生产出更多的符合社会需要的产品。在社会再生产中，必须使第一部类的生产与第二部类的生产按比例地协调发展，要正确处理农轻重关系，在工农业同时并举的条件下，保证生产资料的优先增长。我们要大力提高劳动生产率，根据必要和可能，采用先进的现代化科学技术，节约社会劳动，提高整个社会的经济效益。

第三，《资本论》第三卷考察了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在这里，着重分析了剩余价值在不同资本家之间的分配，阐明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与分配之间的关系。生产关系决定分配关系，分配关系又反作用于生产关系。马克思指出“劳动者以雇佣劳动参加生产，就以工资形式参与产品的分配。”“地租——我们直接来到产地参与产品分配的最发达形式——的前提，是作为生产要素的大地产（其实是大农业）而不是通常的土地，就象工资的前提不是通常的劳动一样。所以，分配关系和分配方式只是表现为生产要素的背面。”马克思在分析生产价格以及银行和商业在社会化大生产中的作用，以及级差地租等等，对于我们研究有关社会主义的经济问题，仍具有重大意义。

第四，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仍在创建中。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重大课题，就是我们还不能建立这一部分的科学体系。《资本论》的体系可供我们参照。当然，我们不能照搬《资本论》体系，如研究社会主义经济关系就不能从商品生产开始。但分析社会主义生产关系，首先分析社会主义生产过程还是必要的。

第五，《资本论》是一部具有高度党性的科学著作。政治经济学的党性原则决不能忽视。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同样要坚持党性。党性原则要求我们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要求我们坚持无产阶级立场，一切从全国最大多数人民的利益出发；要求我们保卫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纯洁性，对于反对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谬论，必须进行必要的斗争。

明年是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我们希望经济理论工作者在《资本论》的研究上有新的突破，取得新的重大科学成果，作为我们对革命导师的纪念。

讲课日期：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资本论》的结构

田 光

《资本论》由理论部分三卷和理论史部分一卷组成。理论部分三卷为：第一卷《资本的生产过程》，第二卷《资本的流通过程》，第三卷《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理论史部分一卷为：第四卷《剩余价值理论》。这个结构是马克思在1857—1865年建立起来的。之后在1866—1883年，他不断完善了这个结构，出版了第一卷德文第一、二版和法文版。马克思逝世后，恩格斯出版了第一卷德文第三、四版和英文版，同时按照马克思遗稿编辑出版了第二卷和第三卷。

马克思1857年8月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第三节《政治经济学的方法》中论述了从抽象到具体的结构，同年11月在《政治经济学批判（1857—1858年草稿）》中提出了从一般到特殊、再到个别的结构计划，1872年在《资本论》第一卷的德文第二版第一章中阐明了从形式到内容、又从内容到形式的结构。《资本论》的结构是从抽象到具体，从一般到特殊再到个别，从形式到内容、又从内容到形式三者的有机结合。

无产阶级革命导师都是非常珍视《资本论》的结构的。马克思在1866年2月20日致恩格斯的信中写道：“我亲爱的，你明白，在象我这样的著作中细节上的缺点是难免的。但是结构、整个的内部联系是德国科学的辉煌成就，这是单个的德国人完全可以承认的，因为这决不是他的功绩，而是全民族的功绩。”①1867年8月23日，恩格斯关于《资本论》的结构写信给马克思说，“我祝贺你，只是由于你把错综复杂的经济问题放在应有的地位和正确的联系之中，因此完满地使这些问题变得简单和相当清楚。我还祝贺你，实际上出色地叙述了劳动和资本的关系，这个问题在这里第一次得到充分而又互相联系的叙述。”②列宁在《哲学笔记》中高度评价《资本论》的结构说：“虽说马克思没有遗留下‘逻辑’（大写字母的），但他遗留下《资本论》的逻辑，应当充分地利用这种逻辑来解决当前的问题。”③毛泽东同志在他的光辉著作《矛盾论》中也写道，“事物发展过程的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列宁指出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模范地作了这样的分析。这是研究任何事物发展过程所必须应用的方法。”④

《资本论》是内容和形式完美统一的科学巨著。内容即它的观点，形式即它的结构⑤。

《资本论》中许多重要概念，如商品、货币、资本、剩余价值等，都不能孤立地、静止地、片面地去理解。例如，对货币，就不能满足于找出它是商品的一般定义。实际上，在第一卷第一篇第一章开端所论述的商品二重性和劳动二重性，已经潜在地包含着货币的规定性。之后，第一卷第一篇通过价值形式、交换过程和货币产生的分析，论述了货币的产生和本质。接着，从第一卷第二篇到第三卷末，进一步论述了货币规定性在更高层次上的展开。只有把握住第一卷第一篇以至全三卷的结构，货币的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才会跃然纸上。《资本论》的内容和《资本论》的结构是密不可分的。读《资本论》，既要从它的内容去把握它的结构，又要从它的结构去把握它的内容。对它的内容的理解，同对它的结构的理解，必须结合起来。

成立中国《资本论》研究会倡议书指出：“《资本论》是马克思花费了毕生精力写成的划时代巨著。它是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经验的总结，为我们提供了打碎旧世界和建立共产主义新世界的强大思想武器，需要我们好好掌握和运用。它是马克思主义的百科全书，博大精深，蕴藏了无数瑰宝和各种学科的丰富知识，有待我们大力开掘。”⑥《资本论》的结构就是有待我们大力开掘的光采目夺的瑰宝。

从抽象到具体的结构

在资本主义的经济关系中，有的规定性简单，有的规定性复杂，而规定性简单的经济关系对规定性复杂的经济关系总是具有基础性和先行性。因为第一、前者的简单规定性潜在地包含后者的复杂规定性的萌芽，但不包含后者的复杂规定性本身。第二、后者的复杂规定性包含前者的简单规定性本身，同时还具有前者所没有的进一步的规定性。前者的简单规定性是局部，后者的复杂规定性是整体。第三、后者的复杂规定性是从前者的简单规定性及其所含有的复杂规定性的萌芽中成长起来的。规定性简单的经济关系和规定性复杂的经济关系彼此渗透、相互作用，形成一个经济关系总和。

政治经济学资本主义部分在把资本主义社会反映为理论而加以叙述时，不能一上来就混沌一团地径直叙述经济关系的总和，而要层次分明地先暂时撇开复杂经济关系，以便纯粹地叙述简单的经济关系，之后再吧复杂的经济关系加进来叙述。它在先纯粹地叙述简单经济关系时，既讲清简单经济关系具有的简单规定性本身，又讲清这种简单规定性中所潜在地包含着的复杂规定性的萌芽。它在这之后再吧复杂经济关系加进来叙述时，既讲清复杂经济关系的进一步规定，又讲清这种进一步规定是从简单经济关系所潜在地包含着的复杂规定性萌芽生长起来的。这种方法就是所谓从抽象到具体的方法，运用这种方法建立起来的结构就是所谓从抽象到具体的结构。客观现实中规定性简单的经济关系就是抽象的经济关系，它在理论上的反映就是抽象的经济范畴。客观现实中规定性复杂的经济关系就是具体的经济关系，它在理论上的反映就是具体的经济范畴。从抽象到具体的结构的科学根据在于：它正确地反映了资本主义社会客观现实中简单经济关系对复杂经济关系的基础性和先行性，从而简单经济关系和复杂经济关系彼此渗透、相互作用形成的经济关系总和。

《资本论》中规定性最简单的范畴是商品，规定比较简单的范畴是货币，规定性比较具体的范畴是资本，规定性最具体的范畴是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第一卷第一篇考察商品和货币，第一卷第二篇到第三卷第五篇考察资本，第三卷第六篇考察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第三

卷第七篇《各种收入及其源泉》，是理论部分全三卷的总结；第四卷从理论史的角度重述前三卷的内容。从商品到货币，再到资本，最后到土地所有制，形成《资本论》的从抽象到具体的结构。

第一卷第一篇第一章第一节到第三节《C、一般价值形式》，纯粹地考察商品的最简单的规定性本身，货币的任何进一步的规定性均被排除。第一卷第一篇第一章第三节《D、货币形式》到第三章，在商品的最简单规定性之上把商品向货币的过渡和“货币或商品流通”加进来考察，而资本的任何进一步规定性都被排除。第一卷第二篇到第三卷第五篇在商品、货币的简单规定性之上又把资本的比较具体的规定性加进来考察，而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的任何进一步的规定性都被排除。最后，第三卷第六篇在商品、货币、资本的规定性之上，再把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的规定性加进来考察，不排除《资本论》范围内的任何规定性。

第一卷第一篇第一章第一节到第三节C，虽然排除了货币的任何进一步规定性，但在纯粹考察商品的最简单规定性本身时，却又考察了潜在地包含于其中的货币的任何进一步的规定性。第一卷第一篇第一章第三节D到第三章，从考察商品到考察货币时，便从商品的最简单规定性所潜在包含着的货币规定性中推出货币。第一章第三节D到第三章中的货币的规定性并非凭空而降，它是第一章第一节到第三节C中商品的规定性的展开。第一章第一节到第三节C在考察商品时，给从商品推出货币，做了充分的准备。依此类推，从货币到资本，从资本到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也是如此。

商品、货币、资本和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是囊括《资本论》结构的四大范畴。它们一个排除一个、一个推出一个的次序，正确地反映了资本主义社会客观现实中简单经济关系对复杂经济关系的基础性和先行性。因为在资本主义社会客观现实中，商品的共同行动决定着货币的一般等价物作用，货币是资本的最初表现形式，资本是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的创造者。

《资本论》中从商品、货币、资本到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是从抽象到具体，这四大范畴各自的内部也是从抽象到具体。例如，第一卷第一篇第一章第三节《A、简单的、个别的或偶然的价值形式》，只考察简单价值形式所具有的最简单的规定性本身，此外任何进一步的规定性都被排除。因此，它所考察的是最抽象的价值形式。第三节《B、扩大的或总和的价值形式》，在A所考察的最简单的规定性之上，把总和和价值形式所具有的规定性加进来考察，此外任何进一步的规定性都被排除。因此，它所考察的是较为抽象的价值形式。第三节《C、一般价值形式》，在B所考察的规定性之上，又把一般价值形式所具有的规定性加进来考察，此外货币形式的规定性都被排除。因此一般价值形式比总和和价值形式具体；比货币形式抽象。最后，第三节《D、货币形式》在一般价值形式的规定性之上，再把货币形式所具有的规定性加进来考察，不排除价值形式范围内的任何规定性。因此，货币形式成为最具体的价值形式。

第三节A在考察简单价值形式所具有的最简单的规定性本身时，虽然排除了任何进一步的规定性，但却又潜在地包含着任何进一步的规定性。当A过渡到B时，简单价值形式的最简单规定性以及其中所潜在地包含着的一部分进一步的规定性，便展开为总和和价值形式的规定性。A在考察简单价值形式时，给从简单价值形式推出总和和价值形式，作了充分的准备。依此类推，从B到C，从C到D，也是如此。

第三节A、B、C、D，一个排除一个、一个推出一个的从抽象到具体的上升，正确地反映了客观现实中从A到D的依次的基础性和先行性。因为在客观现实中，货币形式是进一步发展了的一般价值形式；一般价值形式是倒转过来的总和和价值形式，总和和价值形式是由简

单价值形式构成的。单价值形式是一切价值形式的基础和出发点。

排除任何进一步的规定性和潜在地包含任何进一步的规定性相结合,使从A到D成为一个顺行的思路。就是说,例如,在第三节A,既可以纯粹地考察单价值形式的最简单规定性本身,不至于一开始就由于总和和价值形式、一般价值形式和货币形式的复杂规定性的介入而使叙述混乱不清;又可以通过纯粹地考察单价值形式的最简单规定性本身,弄清楚这种最简单规定性中所包含的其他三种价值形式的一切复杂规定性的萌芽。当叙述从A进到B的时候,由于A对单价值形式作了充分的阐明,B可以水到渠成地考察总和和价值形式的比较复杂的规定性本身,同时B在纯粹地考察总和和价值形式的比较复杂的规定性时又弄清其中所包含的一般价值形式和货币形式的更加复杂和最复杂的规定性的萌芽。依此类推。这样,单价值形式虽然是同其他三种价值形式相并立的一种特殊的价值形式,但它的最简单规定性却成了最简单规定性、比较复杂规定性、更加复杂规定性和最复杂规定性四者所共有的一般的抽象的规定性;先弄清了它,便可高屋建瓴地从它逐步地导出比较复杂、更加复杂和最复杂的规定性;后三种与它相对而言,乃是特殊的具体的规定性。这样,从最简单到比较复杂、到更加复杂、到最复杂、叙述每前进一步都是用前面已经阐明的较简单的规定性,去解释后面尚待阐明的较复杂的规定性。反之,如果一开头径直考察复杂经济关系的规定性,那就成为逆行的思路,结果不得不倒过来用后面尚未阐明的较简单规定性去解释前面的复杂规定性。

从抽象到具体的逻辑结构之所以是顺行思路,同它作为客观现实中简单经济关系对复杂经济关系的基础性和先行性的反映,是分不开的。

对从抽象到具体的顺行思路 and 从具体到抽象的逆行思路,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第三节《政治经济学的方法》中作了深刻的阐明。他写道,从抽象到具体之所以是“科学上正确的方法”是由于:“具体之所以具体,因为它是许多规定的综合,因而是多样性的统一。因此它在思维中表现为综合的过程,表现为结果,而不是表现为起点,……。”^⑦又写道,政治经济学从具体开始,例如从人口开始,“是错误的”,因为“如果我抛开构成人口的阶级,人口就是一个抽象。如果我不知道这些阶级所依据的因素,如雇佣劳动、资本等等,阶级又是一句空话。而这些因素是以交换、分工、价格等等为前提的。比如资本,如果没有雇佣劳动、价值、货币、价格等等,它就什么也不是。因此,如果我从人口着手,那么,这就是一个浑沌的关于整体的表象,经过更切近的规定之后,我就会在分析中达到越来越简单的概念;从表象中的具体达到越来越稀薄的抽象,直到我达到一些最简单的规定。于是行程又得从那里回过头来,直到我最后又回到人口,但是这回人口已不是一个浑沌的关于整体的表象,而是一个具有许多规定和关系的丰富的总体了。”^⑧“行程又得从那里回过头来”一语表明,从具体开始归根结蒂还是要倒过来从抽象到具体。

必须强调指出,《导言》第三节所说的作为科学上错误的方法的从具体到抽象,根本不同于列宁《哲学笔记》的下述一段话所说的从具体到抽象。“当思维从具体的东西上升到抽象的东西时,它不是离开一如果它是正确的(注意)(而康德和所有的哲学家都在谈论正确的思维)一真理,而是接近真理。物质的抽象,自然规律的抽象,价值的抽象及其他等等,一句话,那一切科学的(正确的、郑重的、不是荒唐的)抽象,都更深刻、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着自然。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思维,并从抽象的思维到实践,这就是认识真理、认识客观实在的辩证的途径。”^⑨这段话所说的抽象和具体的关系,系指理性认识和感性认识、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

的关系，《导言》第三节所说的抽象和具体的关系则是指规定性简单和复杂的关系。就理性认识和感性认识、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的关系而言，只有生动的直观和客观事物才是具体的，一切理性认识和主观世界中的范畴都是抽象的，就规定性简单和复杂的关系而言。凡是规定性复杂的，不管是客观现实中复杂的经济关系（以及感性认识中的复杂经济关系的表象），还是理性认识中的复杂的范畴，都是具体的；凡是规定性简单的，不管是客观现实中简单的经济关系（以及感性认识中的简单经济关系的表象），还是理性认识中的简单的范畴，都是抽象的。按照列宁话中抽象和具体的含义，从具体到抽象乃是认识真理、认识客观实在的途经，决不能说它是错误的。按照《导言》第三节中抽象和具体的含义，从具体到抽象则是错误的结构。

有些《资本论》研究者往往混淆抽象和具体的这两种不同的含义。他们认为，只有从具体到抽象才是从实际出发，而从抽象到具体则是反其道而行之。其实，他们的这种说法，只有按照列宁话中抽象和具体的含义，才是对的；但是在讨论《资本论》的结构时，认为从抽象到具体这个“科学上正确的方法”不是从实际出发，只有反过来从具体到抽象才是从实际出发，则是完全错误的。《资本论》的从抽象到具体的结构，完全是从实际出发的。它的抽象阶段是从客观现实中规定性简单的经济关系出发。它的具体阶段是从客观现实中规定性复杂的经济关系出发。它的从抽象阶段到具体阶段的过渡，反映着客观现实中由简单经济关系到复杂经济关系的推移。

从一般到特殊、再到个别的结构

《资本论》的从商品到货币、到资本、再到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的结构，反映了商品对货币、货币对资本，资本对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的基础性和先行性。《资本论》的从资本生产过程到资本流通过程、再到资本主义生产总过程的结构，也反映了资本生产过程对资本流通过程，资本流通过程对资本主义生产总过程的基础性和先行性。二者均为从抽象到具体的结构，是结合在一起的。商品、货币、资本和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是包括整个《资本论》的四大范畴；《资本论》即按四大范畴中的中心范畴—资本命名。生产过程、流通过程和生产总过程，是包括整个《资本论》的三大过程；《资本论》理论部分三卷即分别按三大过程命名。

然而，三大过程的从抽象到具体的结构，和四大范畴的从抽象到具体的结构，又是不同的。在四大范畴结构中，在考察商品的阶段之前不得出现货币，在考察货币的阶段之前不得出现资本，在考察资本的阶段之前不得出现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但在三大过程结构中，在考察生产过程之前却必然出现流通过程。第一卷虽然以资本的生产过程为标题，但它的开端所考察的并不是生产过程。

马克思写道，“本应该先分析这个生产过程（指资本主义生产过程—引者注），从而分析其中包含的价值增殖过程和价值形成过程。但因为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的前提本身又是商品流通，所以，在阐述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时，就要撇开这个生产过程，事先分析商品。”^⑩他又写道，“ $G-W-G'$ 事实上是直接流通领域内表现出来的资本的总公式。”^⑪“劳动力的买和卖是在流通领域或商品交换领域的界限以内进行的”^⑫。可见，第一卷第一、二篇都属于考察流通过程的范围。

第一卷第一、二篇考察流通，第一卷第三到第七篇抽去流通、纯粹地考察生产（第六篇《工资》是把工资作为资本生产过程的一个必要因素来考察的），第二卷又返回来考察流通。这里存在的是流通过程—生产过程—流通过程—生产总过程的螺旋形循环，而不是象商品—货币—资本—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那样的上升。严格的从抽象到具体的结构是排斥循环

的，三大过程结构并不是严格的从抽象到具体的结构。

上面说过第一卷先考察生产过程，第二卷后考察流通过程，——这个次序符合生产过程对流通过程的基础性和先行性。现在，却是第一卷第一、二篇先考察流通过程，第一卷第三到第七篇后考察生产过程，——这个次序是否违背生产过程对流通过程的基础性和先行性呢？否。因为第一卷中先流通过程、后生产过程的次序所反映的是：每一个新资本必须先通过流通过程（用货币购买劳动力和生产资料），然后才能进入生产过程。而第一、二卷中先生产过程、后流通过程的次序所反映的则是：每一个资本只有先生产出商品，然后才能把商品卖出去。这两个次序的意义是有区别的。

虽然每一个新资本必须先通过流通过程，然后才能进入生产过程，但在这种流通过程中，它仅仅在可能性上是资本，只有从流通过程转入生产过程之后，它才首次现实地成为资本。所以，这种流通过程对生产过程只是有次要的基础性和先行性，生产过程对后继的流通过程才具有主要的基础性和先行性，安排第一卷和第二卷之间的总的结构，只能按照主要的基础性和先行性排列；安排第一卷内部的局部结构则要按照次要的基础性和先行性排列。就第一卷和第二卷的总的结构来说，第一卷考察流通的第一、二篇不过是考察生产的后继诸篇的引论。马克思给第一卷加上《资本的生产过程》的标题，把第一、二篇也包括在这个标题之下，是非常恰当的。

在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的关系中存在着前者对后者的基础性和先行性（主要的），在它们和生产总过程的关系中也存在着前者对后者的基础性和先行性。第一、二卷和第三卷的总的结构，就是按照这种基础性和先行性安排的。马克思在第一卷第七篇分析资本的积累过程指出，“不管资本主义生产者自己握有的或分给别人的剩余价值的比例如何，他总是最先占有剩余价值。因此，我们在说明积累时假定的情况，也就是积累进行中实际发生的情况。”^⑬这段话适用于整个第一、二卷对第三卷的关系。它告诉我们，第一、二卷先把资本主义生产者当作全部剩余价值的所有者来考察，第三卷再考察资本主义生产者相互之间，以及产业资本家、商业资本家、银行资本家和土地所有者相互之间，共同瓜分剩余价值，一是符合历史顺序的。

商品、货币、资本和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四大范畴，同生产过程、流通过程和生产总过程三大过程，是《资本论》中两个角度不同的基本逻辑序列。前者是严格的从抽象到具体的上升；后者虽然也是从抽象到具体的上升，但是有独自的特点，不是单靠从抽象到具体的上升所能说明得了的。马克思1857年11月在《政治经济学批判（1857—1858年草稿）》中，提出的从一般到特殊、再到个别的结构^⑭，就是对生产过程、流通过程和生产总过程的安排。

《资本论》的从第一卷《资本的生产过程》，到第二卷《资本的流通过程》，再到第三卷《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的结构，是从一般到特殊，再到个别的结构。

和从抽象到具体相比，从一般到特殊，再到个别是进一步发展了的序列。后者包括前者，同时又具有由前者生出的进一步的规定。用从抽象到具体的序列，可以充分解释《资本论》的四大范畴结构，但不能充分解释《资本论》的三大过程结构。《资本论》的三大过程结构——《资本论》理论部分三大卷的划分，是直接运用从一般到特殊、再到个别的序列、而不是直接运用从抽象到具体的序列建立起来的。

在《资本论》结构的研究者中间，往往只注意从抽象到具体，完全忽视马克思1857年11月提出的从一般到特殊、再到个别，这是片面的。

从形式到内容、又从内容到形式的结构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篇第一章第一节《商品的两个因素》的中部写道，“研究的进程会使我们再把交换价值当作价值的必然的表现方式或表现形式来考察，但现在，我们应该首先不管这种形式来考察价值。”^⑮接着在第一章第三节《价值形式或交换价值》开端又写道：“我们实际上也是从商品的交换价值或交换关系出发，才探索到隐藏在其中的商品价值。现在我们必须回到价值的这种表现形式。”^⑯

这两段话把第一章《商品》划分为三个逻辑阶段。第一节前半是从形式到内容的第一逻辑阶段：它从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着手，接着探索隐藏在这种表现形式背后的内容，结果得出商品的内容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第一节后半和整个第二节是抽去表现形式、纯粹地考察内容的第二逻辑阶段：第一节后半纯粹地考察商品的两个因素，第二节更进一步纯粹地考察体现在商品中的劳动的二重性。第三节是从内容到形式的第三逻辑阶段：它返回来考察价值如何表现为价值形式。第四节《商品的拜物教性质及其秘密》，是对前三节所阐述的商品形式与内容之间的关系的总结；为了方便我把它归入第三逻辑阶段。第一章《商品》是一个从形式到内容、又从内容到形式的结构。

有些《资本论》研究者能解释第一卷第一章第三节中四种价值形式的依次更迭是从抽象到具体，但解释不了整个第一章的结构是从抽象到具体。在他们看来，第一章第一节先讲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接着在探索交换价值等式中共同的东西时抽去使用价值、具体劳动、得出抽象劳动的凝结即价值，——这个逻辑行程似乎是从具体到抽象。于是他们便认为，《资本论》中不仅有从抽象到具体，而且有从具体到抽象。他们所以会得出这种错误的结论，是由于他们没有把从抽象到具体和从形式到内容，又从内容到形式结合起来。

第一节开头考察交换价值时写道，“交换价值首先表现为一种使用价值同另一种使用价值相交换的量的关系或比例”^⑰。把这同第三节A所考察的简单价值形式“X量商品A=y量商品B”比较一下，即可看出：第一节是从简单价值形式入手考察商品的，既然第一节考察的入手处和第三节考察的起手处都是简单价值形式，那么夹在它们之间的对商品二因素和劳动二重性的考察虽然是抽去简单价值形式的纯粹考察，但仍然是以简单价值形式为背景的。以它为背景的意思是：抽去它，并不等于它在这个阶段不存在，而是把它存而不论，它在这个阶段仍然潜在地存在。所以，从第一节开端一直到第三节“A·简单的、个别的或偶然的价值形式”所考察的，都属于简单价值形式的范围。它们是对简单价值形式从形式到内容、又从内容到形式的考察。不仅第三节的考察次序是从简单价值形式到货币形式，而且整个第一、二、三节的考察次序也是从简单价值形式到货币形式，第四节则是前三节的总结。第一节前半从交换价值考察到价值并不是从具体到抽象，而是同一级的抽象（简单价值形式）中的从形式到内容。

上引马克思对从形式到内容、又从内容到形式的论述，不仅适用于第一卷第一章，而且适用于第一卷第一篇以及整个三卷《资本论》。就第一卷第一篇而言，第一逻辑阶段为第一章第一节前半，第二逻辑阶段为第一章第一节后半和第二节，第三逻辑阶段为第一章第三、第四节和第二、三章。

上面已经说明第一章第三节是由价值到价值形式，而第二章《交换过程》是同第一章第三节直接相联的（第一章第四节是整个第一章的总结）。第一章第三节阐明商品的内在矛盾

如何通过商品和商品的价值关系表现为相对价值形式和等价形式的外在矛盾，以及内在矛盾和外在矛盾如何在价值形式的发展中展开。第二章则继第一章第三节之后进一步阐述商品的内在矛盾和外在矛盾如何通过商品的交换关系表现为交换过程的矛盾（个人的过程和一般社会的过程的矛盾），以及内在矛盾、外在矛盾、交换过程的矛盾如何在交换的发展中展开。价值形式是交换过程的基础和前提。价值只有先在价值形式中表现，然后才能在交换过程中实现。交换过程的矛盾是价值形式的矛盾的展开。因此，从第一章第三节过渡到第二章是从内容到形式。

第二章所阐述的交换过程的矛盾的展开以及交换的发展，必然导致商品世界分裂为商品和货币。而随着这种分裂，商品交换过程就发展成为商品流通过程，货币也就取得了它所固有的各种职能。这就从第二章过渡到第三章《货币或商品流通》。从商品交换过程的矛盾到商品流通过程的矛盾和货币所固有的各种职能，是进一步从内容到形式。

就整个三卷《资本论》而言，第一逻辑阶段为第一卷第一、二篇，第二逻辑阶段为第一卷第三至第七篇，第三逻辑阶段为第二、三卷。第一卷第一篇所考察的 $W-G-W$ 是第一卷第二篇所考察的资本总公式 $G-W-G$ 的形式；因此从第一卷第一篇进到第二篇是从形式到内容。第一卷第一篇所考察的商品和货币是资本的元素形式，第一卷第二篇所考察的资本总公式是资本的一般形式。从第一卷第一、二篇进到第一卷第三篇是进一步从形式到内容。第一卷第三至第七篇考察资本的直接生产过程，是撇开形式考察资本的内容本身。第二卷考察资本的流通过程，第三卷考察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是返回来从资本的内容到资本的具体形式。

从形式到内容、又从内容到形式的结构，从抽象到具体的结构和从一般到特殊、再到个别结构三者，是有机地结合着的。从一般到特殊、再到个别，是从抽象到具体的展开；从抽象到具体，是从一般到特殊、再到个别的基础。从形式到内容、又从内容到形式，是从抽象到具体和从一般、特殊到个别的展开；从抽象到具体和从一般、特殊到个别，是从形式到内容、又从内容到形式的基础。

就从抽象到具体而论，《资本论》的结构是商品、货币、资本和资本主义土地所有制的四大范畴结构。这是《资本论》结构的基础。就从一般到特殊、再到个别而论，《资本论》的结构是生产过程、流通过程和生产总过程的三大过程结构。就从形式到内容、再从内容到形式而论，《资本论》的结构是从资本的元素形式、一般形式到资本的内容，再从资本的内容到资本的具体形式的表一里一表结构。《资本论》的三大过程结构和表一里一表结构，是紧密联系着的。一般说来，流通属于形式，生产属于内容。流通是生产的前提，因此《资本论》第一卷考察生产从流通入手，考察内容从形式入手。另一方面，生产又决定流通，因此第一卷第一、二篇只能处于生产引论的地位，第一卷第三到第七篇才处于主导的地位；第二卷考察的流通过程必须处于第一卷第三到第七篇之后。

《“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第一、二节详细论述了生产、交换（流通）、分配和消费的关系，提出了生产对交换、分配和消费占居首位的思想。这个论述是《资本论》的三大过程结构和表一里一表结构的理论基础。在第一卷《资本的生产过程》中，既考察生产，又考察流通、分配和消费。在第二卷《资本的流通过程》中，既考察流通、又考察生产、分配和消费。在第三卷《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中，考察四者的总体。

后注：请参阅拙作

(1) 马克思建立《资本论》结构的三个基本方法，发表在《学术月刊》1981年10月号。

(2) 论《资本论》的逻辑结构，发表在《经济学集刊》第一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年版。

(3) 《资本论》结构形成的早期阶段，发表在《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集刊》第一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年版。

注：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第185页。

②同上书，第329页。

③《列宁全集》第38卷第357页。

④《毛主席的五篇哲学著作》第50—51页。

⑤请注意，这里所说的内容和形式的含义，不同于上文“从形式到内容、又从内容到形式的结构”中所说的内容和形式的含义。按这里所说的内容和形式的含义，上文所说的内容和形式指的都是形式即结构。

⑥引自《〈资本论〉研究资料和动态》第一集，江苏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61页。

⑦《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册第38页。

⑧《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册第37—38页。

⑨《列宁全集》第38卷第181页。

⑩《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432页。

⑪《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77页。

⑫同上书第199页。

⑬《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620页。

⑭《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册第232-233页。

⑮《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51页。

⑯同上书，第61页。

⑰《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49页。

讲课日期：一九八二年五月七日



《资本论》第一卷的研究对象、结构和现实意义

王 珏

一、研究对象

关于《资本论》第一卷的研究对象，马克思指出：“在第一卷中，我们研究的是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本身作为直接生产过程考察时呈现的各种现象。而撇开了这个过程以外的各种情况引起的一切次要影响。”（全集第25卷第29页）这里要说明的有两点：第一，如何理解直接生产过程；第二，“撇开了”的“次要影响”指的是什么？

关于第一点，马克思写道：“资本的直接的生产过程，就是它的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这个过程的结果是商品产品，它的决定性动机是生产剩余价值”。（全集第24卷第389页）关于第二点，马克思是这样写的：“我们把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既作为孤立过程，又作为再生产过程来分析，我们分析了剩余价值的生产和资本本身的生产。资本在流通领域内所经历的形式变换和物质变换被假定为前提，而没有进一步加以论述。我们假定，一方面资本家按照产品的价值出售产品；另一方面，他在流通领域找到使过程重新开始或连续进行所必需的各种物质生产资料。我们在那里需要考察的流通领域中的唯一行为，是作为资本主义生产的基本条件的劳动力的买和卖”。（全集第24卷第391页）很明显，这里所说的是把资本的流通过程及其对生产过程的影响舍掉了，只研究剩余价值如何由资本发生，以及资本又如何由剩余价值发生的问题。

看来，第一卷的研究对象，马克思已经说得很清楚了。简言之，第一卷研究的是剩余价值生产过程所呈现的各种现象。这又具体体现在各篇之中。

第一篇的研究对象是商品与货币。但这里研究的不是商品与货币的自然方面，而是它们的社会方面。这里研究的商品与货币所体现的社会关系，还不是资本主义关系，而是简单的商品生产关系，但又是以资本主义的商品关系作为主体，来研究商品的最简单、最一般的关系。这种关系的内容是和简单商品生产关系相一致的。所以，简言之，这篇的研究对象是，研究被商品与货币的物质形式所掩盖着的商品生产的简单社会关系。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进入交换的产品是商品。但是它成为商品，只是因为在这个物中、在这个产品中结合着两个人或两个公社之间的关系，即生产者 and 消费者之间的关系，在这里，两者已经不再结合在同一个人的身上了”。（选集第2卷第124页）这就是说，第一篇研究的对象，是和商品结合在一起的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从历史的角度说，它和简单商品生产的社会关系相符合。正是这种社会生产关系，才表现为商品的价值，并通过价值形式（最成熟的形式就是货币）

表现出来。但从逻辑方面说，这里研究的是商品的简单关系或基本规定性，是把资本主义商品的特殊规定性抽掉的商品关系，研究资本主义商品的最基本的规定性，从这个角度说，它又是资本主义社会财富的“细胞”，这也正是马克思为什么在分析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时，首先从商品分析开始的理由。

第二篇研究的主要问题，简单地说，是研究资本产生的条件和资本的实质。虽然《资本论》第一卷的标题是资本的生产过程，但只是从这一篇起才研究资本的问题，而且从第三篇以后才研究资本的生产过程本身。第一篇是研究商品与货币，那是抽掉了资本主义特点的商品与货币，是简单的商品与货币或商品与货币的基本规定性。对商品与货币的研究，建立了马克思的科学价值理论。这种简单的商品与货币是资本发生的历史前提。从理论上说，只有知道什么是价值之后，才能说明什么是剩余价值。所以，第一篇研究的是资本产生的历史条件，是剩余价值的理论前提，是研究资本本身的出发点，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它才形成《资本论》的出发点。

第二篇，也还不是研究资本的生产过程本身，它是进入资本的生产过程的前奏。它要回答的问题是，资本是在什么条件下发生的，它的实质是什么。只有弄懂这些问题之后，才能进入资本的生产过程本身的研究。所以，第二篇是从简单的商品与货币的研究到资本生产过程的研究的一个过渡点。

“商品流通是资本的出发点。商品生产与发展了的商品流通——商业——是资本赖以成立的历史前提”。这就是说资本是产生商品流通相当发展的地方。没有商品生产和发展了的商品流通，资本是不能发生的。因为资本最初是采取货币形态出现的。货币是商品流通的最后产物，而“商品流通这个最后产物，正是资本的最初的现象形态”。就是说，货币又转化为资本。商品如何转化为货币的，在第一篇已研究过了。第二篇则研究货币是如何转化为资本的。作为资本的货币与普通的单纯的货币有什么不同。

第三篇开始进入资本生产过程本身的研究。资本生产过程的实质是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在这里我们将会看到资产阶级如何剥削无产阶级而致富，看到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对抗性矛盾的产生和发展。不过这一篇的直接研究对象，是绝对剩余价值的生产。具体地说，它研究的是资本生产过程最基本、最一般的规定或特征。它研究的剩余价值生产过程，是靠把劳动日延长到一定限度以上来进行的，是把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技术进步抽象掉了。所以，这里研究的问题不论从历史上还是从逻辑上说，都是下篇要研究的问题的基础或前提。

第四篇，研究的是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这是以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的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技术的变革和劳动组织的改组来生产剩余价值为出发点的。因而这里研究的是剩余价值如何由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从而必要劳动时间的缩短而产生和增加起来的。阐明在资本主义生产条件下，技术变革，使资本对劳动的剥削和统治的加强，从而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对立加深，它们之间的斗争更加尖锐。

在前一篇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性质，基本特征，以及表现它们的基本经济范畴，进行了分析。但没有研究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下，生产力是怎样发展起来的。因为那里是假定生产力的一定水平是既与的。在这一篇，考察了资本主义提高劳动生产力的三个基本阶段，即协作、分工与手工制造业、机械大工业。马克思深刻揭露了资本主义生产力的发展过程，是在追逐相对剩余价值的生产中实现的，生产力的发展，只有在有利于资本家榨取更多的剩

余价值的限制内才会实现。这就揭示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局限性，证明了资本主义制度的史暂时性。

第五篇研究的问题是前两篇研究的问题的综合和补充。但这不是前两篇研究的问题的简单重复，而是在前面研究的基础上，从整体上考察在局部上不能得到阐明的的问题。

第六篇是研究工资的本质和工资的具体形式的本质。阐明工资不外是劳动力价值的转化形式，而工资的具体形式，不外是资本家剥削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的具体手段。这篇研究的问题极其重要。因为马克思的剩余价值理论，是建立在劳动力成为商品，劳动力的价值和它的使用价值根本不同的基础上的。但工资形式，却把上面的区别掩盖起来了。从而把剩余价值的来源掩盖和歪曲了。因此，若不揭露工资及其具体形式的实质，若不论证劳动力和劳动之间的根本区别，马克思所建立起来的剩余价值的理论大厦，就会被倾覆。所以，马克思的工资理论，实际上是剩余价值理论的组成部分，也是剩余价值生产理论的完成。所以，把工资的研究放在资本和剩余生产之后是合乎逻辑的。

第七篇，研究资本是如何由剩余价值形成的。马克思是用“资本的积累过程”这一篇来结束对“资本生产过程”的研究，所谓“资本的积累过程”，就是不断地再把剩余价值转化为资本的过程。因此，资本积累过程也就是资本不断地在扩大的规模上进行再生产的过程。所以，对资本的积累过程的研究，和前面对剩余价值生产过程的研究有所不同。在前面是把生产过程当作孤立的过程来研究的，而在这里则把资本的生产过程当作不断联系，不断更新的运动过程来研究的。这就会揭示出资本的生产过程的一些新的性质和特征。这些也就成为这一篇所要阐明的基本内容。

但是，在这一篇里，“我们对于积累，暂只打算抽象地考察它，只把它当作直接生产过程的一个要素来考察”，这就是说，把流通过程和分配过程都抽掉，只就直接生产过程本身来研究积累的问题。

对资本积累过程的分析，是马克思一个极端重要的新贡献，因为像资本积累这样一个更带有“爆炸性”的问题，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是说不出任何真理来的，而马克思对资本的积累过程的科学分析，深刻论证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和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客观规律，为无产阶级完成它的历史使命提供了强大的理论武器。

从上述各篇的研究对象，更清楚地看到《资本论》第一卷所研究的资本的直接生产过程及其所表现的各种现象，是内容极其丰富，结构非常严密的理论大厦。

二、叙述结构

《资本论》第一卷包括七篇二十五章，这里简单谈谈各篇之间的内在联系。

马克思运用唯物辩证法分析资本主义经济制度时，是采取逻辑和历史的统一，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叙述的。运用这种方法对资本的直接生产过程分析，是从分析商品开始的，列宁写道，“马克思在《资本论》中，首先分析资产阶级社会（商品社会）里最简单、最普通、最基本、最常见、最平凡、碰到过亿万次的关系——商品交换。这一分析从这个最简单的现象中（在资产阶级社会的这个“细胞”中）揭示出现代社会的一切矛盾（或一切矛盾的胚芽）。往后的叙述为我们揭明了这些矛盾以及这个社会在这个社会的各个部分的总和中，在这个社会的开始直到终结的过程中的发展（和生长，和运动）。”（《列宁全集》第36卷367—368页）从